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H SUN HANDBAG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3)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79,902	444,890
銷售成本		<u>(155,326)</u>	<u>(368,832)</u>
毛利		24,576	76,058
其他收入	6	27	8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6	(1,106)	4,6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258)	(19,709)
行政開支		(13,292)	(23,94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16	<u>2,808</u>	<u>(2,658)</u>
經營溢利		2,755	34,393
融資收入		300	385
融資成本		<u>(1,285)</u>	<u>(2,535)</u>
融資成本, 淨額	7	<u>(985)</u>	<u>(2,15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1,770	32,243
所得稅開支	9	<u>(1,214)</u>	<u>(6,68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556</u>	<u>25,559</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	<u>0.1</u>	<u>6.3</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556	25,55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346	(815)
	<u>346</u>	<u>(81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902</u>	<u>24,74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2	24,975	26,07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8,228	52,6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1,270	1,2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2	2,254
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6	—	76
		<u>77,705</u>	<u>82,266</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90,363	103,867
貿易應收款項	16	57,291	92,7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4,364	13,906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942	93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	23,601	23,4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97,443	84,511
		<u>284,004</u>	<u>319,394</u>
總資產		<u>361,709</u>	<u>401,660</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4,086	4,086
股份溢價	18	109,611	109,611
匯兌儲備		2,261	1,915
資本儲備		21,656	21,656
保留盈利		93,011	100,628
總權益		<u>230,625</u>	<u>237,896</u>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2	669
租賃負債	12	23,445	24,377
		<u>24,017</u>	<u>25,04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9	78,912	117,1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4,628	14,495
即期所得稅負債		3,505	1,245
租賃負債	12	1,849	1,820
借款	20	–	4,030
應付股息	10	8,173	–
		<u>107,067</u>	<u>138,718</u>
總負債		<u>131,084</u>	<u>163,764</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61,709</u>	<u>401,66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附註18)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18)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086	109,611	2,534	21,656	105,887	243,774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25,559	25,559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	(815)	-	-	(815)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815)	-	25,559	24,744
二零一八年/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16,345)	(16,345)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86	109,611	1,719	21,656	115,101	252,17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4,086	109,611	1,915	21,656	100,628	237,89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556	556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346	-	-	346
全面收益總額	-	-	346	-	556	902
二零一九年/二零年末期股息 (附註10)	-	-	-	-	(8,173)	(8,173)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086	109,611	2,261	21,656	93,011	230,6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營運所得現金淨額	17,735	11,016
已付所得稅	(10)	(1,17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7,725</u>	<u>9,845</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79)	(3,849)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169)	(154)
已收利息	300	3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48)</u>	<u>(3,618)</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	9,490
償還借款	(4,030)	(16,140)
支付租賃負債	(744)	(1,488)
已付利息	(700)	(1,921)
已付股息	-	(12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5,474)</u>	<u>(10,18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203	(3,95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4,511	92,668
匯兌差額	729	(1,25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7,443</u>	<u>87,45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30-32號華耀工業中心6樓9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手袋產品(「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華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華新控股」)。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馬氏家族內所有家族成員，即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彼等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本財務資料乃以港元呈列及所有數值均約整至千位(千港元)。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其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貫徹一致，惟所得稅估計及採納下文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已提前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此修訂本提供了一項可選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核與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是否屬租賃修改。選擇此可行權宜方法的承租人可以選擇按照非租賃修訂的方式對租金寬減進行會計處理。此可

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直接由於COVID-19疫情產生的租金寬減並且須達成下列所有條件：
a)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b)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c)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本集團已對全部符合條件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合共744,000港元以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簡明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為行政開支，並就租賃負債作出相應的調整。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並無受到影響。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開始適用。除上文所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由於採納該等準則而變更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4.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董事。董事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即製造及買賣手袋產品。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報告分部定義。董事為該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的資料。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單獨呈列分部分析。

董事獲提供的總資產及總負債數額乃根據與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使用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地區資料

本公司位於香港。

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34,034	341,033
西班牙	10,537	26,129
其他國家	35,331	77,728
	<u>179,902</u>	<u>444,890</u>

出於分類目的，收益的地區來源乃根據向客戶交貨的目的地而釐定。來自其他國家所包括的個別國家的收益並不重大。

以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位置呈列，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柬埔寨王國(「柬埔寨」)	60,550	64,03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1,803	13,611
香港	850	1,111
	<u>73,203</u>	<u>78,761</u>

6. 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某個時點確認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u>179,902</u>	<u>444,890</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7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604,000港元)與去年的結轉合約負債有關。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u>27</u>	<u>8</u>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41)	4,38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9	18
銷售廢料的收益	<u>216</u>	<u>235</u>
	<u>(1,106)</u>	<u>4,638</u>
	<u>(1,079)</u>	<u>4,646</u>

7.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8)	(244)
— 應付票據利息開支	(632)	(1,677)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85)	(614)
	<u>(1,285)</u>	<u>(2,535)</u>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0	385
	<u>300</u>	<u>385</u>
融資成本，淨額	<u>(985)</u>	<u>(2,150)</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消耗原材料成本	87,803	210,957
分包費用	27,804	74,804
運輸及關稅費用	9,420	18,093
短期租賃付款	120	260
僱員福利開支	40,414	87,3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7	1,0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48	4,617
法律及專業費用	1,486	1,459
	<u>1,486</u>	<u>1,459</u>

9.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238	4,489
— 海外稅項	20	1,950
	<u>2,258</u>	<u>6,439</u>
遞延所得稅	(1,044)	245
	<u>(1,044)</u>	<u>245</u>
	<u>1,214</u>	<u>6,684</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九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個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一九年：8.25%)稅率計算除外。有關海外溢利的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10.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港仙，合共約8,173,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派付。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各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556	25,559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8,626</u>	<u>408,626</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0.1</u>	<u>6.3</u>

(b) 攤薄

由於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潛在攤薄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不可撤銷經營 租賃項下土地 (附註)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7,959	306	28,265
折舊	(2,149)	(44)	(2,193)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25,810</u>	<u>262</u>	<u>26,072</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5,810	262	26,072
折舊(附註8)	(1,075)	(22)	(1,097)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4,735</u>	<u>240</u>	<u>24,975</u>

租賃負債(附註)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7,95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214
支付租賃負債	(2,976)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26,197</u>
即：	
流動部分	1,820
非流動部分	24,377
	<u>26,197</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6,197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7)	585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744)
支付租賃負債	(744)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5,294</u>
即：	
流動部分	1,849
非流動部分	23,445
	<u>25,294</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與關聯方訂立的租賃(附註22(b))確認使用權資產24,73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5,810,000港元)及租賃負債25,29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6,197,000港元)。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57,636
添置	4,341
折舊支出	(9,310)
匯兌差額	(5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52,613</u>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52,613
添置	255
折舊支出(附註8)	(4,648)
匯兌差額	8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8,228</u>

1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	<u>1,270</u>	<u>1,251</u>

估值過程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包括對財務報告所需的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包括第三級公平值)進行估值的團隊。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級輸入數據乃下列方式得出及評估：

- 釐定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貼現率以反映對貨幣真實價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

15. 存貨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7,828	22,909
在製品	56,877	63,871
製成品	5,658	17,087
	<u>90,363</u>	<u>103,867</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已消耗原材料成本為87,8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0,957,000港元)。

16. 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6,304	134,56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9,013)	(41,82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	<u>57,291</u>	<u>92,739</u>
按金	1,090	1,167
預付款項	4,076	3,489
可收回增值稅	9,192	9,030
其他應收款項	6	296
	<u>14,364</u>	<u>13,982</u>
減：非流動部分		
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	(76)
流動部分	<u>14,364</u>	<u>13,906</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可收回增值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自發票日期起介乎30至120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129	25,075
31至60日	15,284	49,013
61至90日	22,872	31,676
超過90日	38,019	28,796
	<u>96,304</u>	<u>134,560</u>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96,116	81,536
手頭現金	1,327	2,9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443	84,5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601	23,432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21,044</u>	<u>107,943</u>
最高信貸風險	<u>119,717</u>	<u>104,968</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23,60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3,432,000港元)就取得銀行融資及銀行借款而由銀行持有。銀行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近期無違約記錄且信貸狀況良好的銀行內。

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放於中國的銀行內。將該等人民幣計值的結餘換算為外幣及向中國境外匯款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規限。

18.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08,626,000	4,086	109,611

1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4,230	64,394
應付票據	14,682	52,73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	78,912	117,1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薪金	6,541	9,220
—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7,617	5,200
— 合約負債	470	75
	14,628	14,495
	93,540	131,623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6,177	29,251
31至60日	13,107	16,464
61至90日	13,207	47,021
超過90日	26,421	24,392
	<u>78,912</u>	<u>117,128</u>

20. 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u>-</u>	<u>4,030</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償還借款合共4,03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4.75%。

21.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178</u>

22.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聯合控制投資對象或可對其他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的人士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人士；須承擔或享有自其參與投資對象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人士；及可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人士。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人士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馬蘭珠女士	本公司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馬蘭香女士	本公司董事及最終控股股東
董燕女士	一家附屬公司董事
翁銀嬋女士	馬任子先生的配偶
陳嬋娟女士	馬慶文先生的配偶

(b) 以下為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雙方相互協定的條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付或應付關聯方租金開支		
—董燕女士(附註)	744	1,488
—馬蘭珠女士及翁銀嬋女士	72	144
—馬蘭香女士及陳嬋娟女士	42	84
	<u>858</u>	<u>1,716</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與該關聯方訂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附註12)。

(c)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僱員服務的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3,196	5,026
退休福利成本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42	76
	<u>3,238</u>	<u>5,10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非皮革手袋原始設備製造商(「OEM」)。本集團主要製造及買賣手袋產品。

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初以來，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爆發幾近癱瘓消費者日常，也令全球經濟增長受到極大的打擊。各行各業當中，零售消費行業首當其衝，所受的衝擊尤其嚴重。COVID-19疫情無可避免地引發出消費者的恐慌心理，加上地緣政治的陰霾都令環球經濟難以預測，零售消費氣氛進一步疲軟。

COVID-19疫情蔓延全球，亦已導致我們產品的最大市場—北美洲及歐洲聯盟(「歐盟」)的消費者市場受到嚴重干擾。由於COVID-19疫情在其本國爆發，應本集團客戶的要求，已推遲若干運往北美洲和歐盟的貨物。COVID-19疫情使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於柬埔寨之主要生產設施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初期間暫時停止營運。由於中國與美國之間的貿易爭端持續及偶爾的衝突增加，下行風險將進一步增加。因此預料消費者情緒將進一步受到打擊。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手袋行業處於寒冬期之中。客戶自此在下訂單時更加謹慎，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445,000,000港元大幅減少約265,000,000港元或60%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80,000,000港元。

為應對困難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實施了一系列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積極與業主商討減租，並尋求與供應商及業務夥伴訂立更優惠的條款。業主已同意就本集團所佔用的部分辦公室及土地於二零二零年四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止六個月減租50%。此外，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收益驟降，自二零二零年四月起，所有執行董事帶頭暫時性減少50%月薪。與此同時，員工薪資亦將根據當前市況作出調整。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狀況，並於必要且合適時及時調整我們的相應策略。

在行業發展方面，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零售商清楚意識到提供數碼和實體渠道以滿足客戶需求的重要性。當COVID-19疫情導致零售商店需要暫時關閉時，零售商更專注於將其產品重新轉移至線上市場及接近全時間開放的數碼渠道。網上銷售的正面發展預期持續，並成為未來市場增長的關鍵貢獻因素之一。

展望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複雜而難以預測的地緣政治及相關不確定因素增加將令全球經濟蒙上陰霾，並將進一步損害投資和消費信心。儘管全球經濟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穩步改善，消費信心有望逐步恢復，但外圍經濟形勢並未反彈。COVID-19疫情仍將對整體消費市場產生深遠影響，減慢手袋和其他非必要產品的消費復甦。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市場從COVID-19疫情復甦後客戶消費模式將有所改變，將加快零售行業的線上和線下整合以達致銷售網絡平衡。本集團將於消費行為發展及市場需求方面為客戶提供強大支持。本集團相信，與時並進是維持競爭力的關鍵。在產能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利用規模經濟，進一步提高生產效率和生產靈活性，以實現無縫生產並更準確地應對市場需求變化。

我們堅信，我們能夠在經濟復甦時迅速把握商機，使我們在行業整合中脫穎而出，從而與我們的業務夥伴營造雙贏局面。我們將繼續堅持質量，並鞏固本集團在非皮革手袋OEM的領先地位，從而為我們的股東(「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來自製造及銷售手袋，並經扣除退貨及折扣。收益乃來自具有不同生產基地的單一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445,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80,000,000港元，減幅約為60%。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來自美國客戶的收益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341,000,000減少約207,0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34,0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全球消費市場受到嚴重干擾以及於柬埔寨之主要生產設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初期間暫時停止營運。

於柬埔寨及中國東莞製造的產品(包括我們的分包商於其本身的中國製造工廠製造的產品)的銷售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柬埔寨	168,365	94	396,275	89
中國東莞	11,537	6	48,615	11
	179,902	100	444,890	100

本集團的策略為透過於不同市場不斷發展與新客戶的業務及擴大市場份額，多元化其客戶基礎。

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總收益約82%，而本集團向其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總收益約29%。

本集團繼續鞏固其優質產品的聲譽，並於良好往績記錄中展示其招攬知名跨國時尚品牌等新客戶的強大能力。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總收益、各自的銷量及各自的平均售價：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收益(千港元)	179,902	444,890
銷量(千件)	3,109	7,505
平均售價(港元/件)	57.9	59.3

平均單位售價下降乃由於出售的產品複雜程度不同而影響我們產品售價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已消耗原材料成本；(ii)勞工成本；(iii)分包費用；及(iv)其他。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369,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55,000,000港元，減幅約為58%。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銷售成本百分比減幅低於銷售額百分比減幅。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銷量下降導致收益下降以及生產設施的大部份直接勞工成本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等固定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76,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25,000,000港元，減幅約為68%，而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17.1%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13.7%，減幅為3.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收益主要包括(i)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匯兌虧損淨額1,3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匯兌收益淨額4,400,000港元)，主要來自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港元」)升值所致；及(ii)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銷售廢料的收益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2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海關費用、產品測試及檢驗費。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19,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0,300,000港元，減幅約為48%。減少乃主要由於運輸及海關費用減少，其乃主要由於銷售活動減少及我們的成本控制成果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主要由辦公室產生的經營租賃租金、招待費及差旅費、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雜項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23,9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3,300,000港元，減幅約為4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為應對COVID-19疫情而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實施的多項成本控制措施。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模型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考慮各個應收款項結餘的信貸風險有否任何增加。評估包括考慮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相應客戶的還款歷史、支付情況及信貸狀況。本集團亦評估客戶在宏觀經濟環境下很可能面臨的一個前瞻性因素。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提全數撥備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約9,000,000港元中約4,000,000港元已償付。所述客戶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之一，彼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根據美國破產法於美國破產法院提交自願申請。

基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可得最新資料，透過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約2,800,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已作出並於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收益表內計入為收入。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淨額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2,200,000港元減少約1,200,000港元或54%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000,000港元。

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平均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6,700,000港元減少約5,500,000港元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1,200,000港元。

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25,600,000港元減少約25,000,000港元或98%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600,000港元。

我們的純利率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5.7%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0.3%，主要由於毛利率由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的17.1%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13.7%。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款(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銀行融資乃以銀行存款約23,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400,000港元)作抵押。

本集團旨在透過留存充足銀行結餘、可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靈活度，以令本集團於可見未來持續經營其業務。

營運資金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繼續提升其營運效率以提高營運資金的穩健程度。本集團一般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及銀行借款為其營運資金需求撥資。本集團亦確保其於向股東提供持續穩定的股息回報之同時具有充足資金以滿足其現有及未來現金需求。

流動資金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97,4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4,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資本負債比率及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	2.7	2.3
資本負債比率	現金淨額	1.7%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現金淨額	現金淨額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相關日期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總債務除以相關日期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乃按淨債務(即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相關日期的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以及穩健的流動及資本負債比率，反映其穩健的財務狀況。

財務管理、庫務政策及外匯風險

自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之資料起，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庫務政策及外匯風險並無重大變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007名(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655名)僱員。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檢討其僱員的薪酬水平、績效獎金制度及其他額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及贊助的培訓)，以確保薪酬政策於相關行業內具有競爭力。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約87,000,000港元)。

為鼓勵或獎賞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及使本集團能夠聘請及挽留對本集團具價值的人力資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失效或獲授出、行使或註銷，而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發展與培訓

僱員持續發展乃本集團成功的重要一環。本集團為新聘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及入職培訓。此外，本集團鼓勵僱員於上班時間參加與其工作職責相關的適用外部培訓課程或研討會。本集團致力確保所有僱員在教育、培訓、技術及工作經驗方面均能符合相關工作要求。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向股東宣派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無)。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初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合共108,626,000股股份以每股股份1.18港元的價格公開發行，而所得款項總額為約128,200,000港元(「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經扣除相關上市開支)約為85,300,000港元。

直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4,100,000港元。

經修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經修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以及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公告日期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詳情載列如下：

		經修訂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於本公告日期)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於本公告日期) 百萬港元
擴充柬埔寨的生產設施	30%	25.6	25.6	-
租賃土地及興建生產廠房	20.2%	17.2	17.2	-
裝配工程	2.6%	2.2	2.2	-
購置生產設備	7.2%	6.2	6.2	-
在柬埔寨設立產品開發團隊	15%	12.8	7.3	5.5
升級現有軟件及硬件	10%	8.5	5.0	3.5
翻新現有設施	10%	8.5	5.0	3.5
在東莞及柬埔寨設立展廳	10%	8.5	6.9	1.6
一般營運資金	25%	21.4	21.4	-
	<u>100%</u>	<u>85.3</u>	<u>71.2</u>	<u>14.1</u>

尤其是，

- (i) 就擴充柬埔寨的生產設施而言，約25,600,000港元已按計劃用於興建生產廠房、裝配工程及購置生產設備，以利用柬埔寨相對較低的勞工成本及減少整體生產成本；
- (ii) 就在柬埔寨設立產品開發團隊而言，約7,300,000港元已按計劃用於在柬埔寨招募及培訓經驗豐富人員，以掌握產品開發所需的技能；
- (iii) 就升級現有軟件及硬件而言，約5,000,000港元已按計劃用於改善信息技術基礎設施；

- (iv) 就翻新現有設施而言，約5,000,000港元已按計劃用於翻新現有展廳、工作室及配套辦公室；及
- (v) 就於中國東莞及柬埔寨設立展廳而言，約6,900,000港元已按計劃用於在中國東莞及柬埔寨的生產基地設立展廳。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一間香港持牌銀行作為短期活期存款。

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實際可行情況下，董事擬繼續根據經修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所載的用途及比例動用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

企業管治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如適用)。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

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附註1)	擁有權益 的股份／ 相關股份 數目(L) (附註2)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馬慶文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301,138,000	73.70%
馬慶明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301,138,000	73.70%
馬蘭珠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301,138,000	73.70%
馬任子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301,138,000	73.70%
馬蘭香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 權益	301,138,000	73.70%

附註：

- 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已決定透過以一家共同投資實體華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華新控股」)持有彼等權益的方式限制彼等對本公司行使直接控制權的能力。華新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持有20%個人權益。彼等亦為一致行動契據的訂約方，據此，彼等各自己同意(其中包括)整合其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權益以及控制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管理，並就將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的任何決議案一致投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各自所持有的華新控股股份總數及華新控股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如有)總數除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408,626,000股。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附註1)	所持股份 數目(L) (附註2)	權益百分比
馬慶文先生	華新控股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5	100%
馬慶明先生	華新控股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5	100%
馬蘭珠女士	華新控股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5	100%
馬任子先生	華新控股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5	100%
馬蘭香女士	華新控股	實益擁有人、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5	100%

附註：

1. 華新控股為直接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為本公司相聯法團。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於一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華新控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相當於華新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的20%)。彼等各自亦為一致行動契據的訂約方，據此，彼等各自己同意(其中包括)整合其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權益以及控制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管理，並就將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的任何決議案一致投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各自於華新控股合共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為華新控股的董事。
2.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所有任何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實體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或持有的 股份數目(L) (附註1)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華新控股(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301,138,000	73.70%
陳嬋娟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301,138,000	73.70%
伍玉玲女士(附註5)	配偶權益	301,138,000	73.70%
翁銀嬋女士(附註6)	配偶權益	301,138,000	73.70%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2. 華新控股為直接股東。
3. 華新控股由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實益擁有20%權益。彼等各自亦為一致行動契據的訂約方，據此，彼等各自已同意(其中包括)整合其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權益以及控制華新控股及本公司的管理，並就將於華新控股及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的任何決議案一致投票。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慶文先生、馬慶明先生、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各自於華新控股合共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陳嬋娟女士為馬慶文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嬋娟女士被視作於馬慶文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5. 伍玉玲女士為馬慶明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伍玉玲女士被視作於馬慶明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6. 翁銀嬋女士為馬任子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翁銀嬋女士被視作於馬任子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份數目408,626,00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或以其他方式所獲悉，概無其他實體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有關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於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整個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就買賣本公司證券而言，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之其他指定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a)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以及(b)曾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遵照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並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審閱及討論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中期業績公告。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通訊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保持高水準的透明度是加強投資者關係的關鍵。我們致力於向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公開及時披露企業資訊的政策。本公司通過其通函、公告以及年度及中期報告更新股東最新業務發展情況及財務業績。本公司的公司網站(<https://www.wahsun.com.hk>)為公眾及股東提供了有效的溝通平台。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ahsun.com.hk刊登。本公司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為推動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及辛勤付出。尤其面對當前逆境，董事會由衷感謝全體員工繼續發揮專業精神，堅守崗位，共同努力以面對挑戰。同時，董事會謹向客戶多年來的支持

與信任致以衷心謝意，並感謝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及供應商對本集團的長期信任。本集團將繼續發揮創新精神，不斷求進，與業務夥伴相伴成長，並推動本集團業務長遠可持續發展。

承董事會命
華新手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慶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馬慶文先生(主席)、馬慶明先生(行政總裁)、馬蘭珠女士、馬任子先生及馬蘭香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昌先生、黃煒強先生及楊志偉先生。